

吉林省吉泰安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

安全评价报告等信息网上公开表

一、公开的业务信息

安全评价项目名称	通化金通新能源有限公司金厂加油换电充电站安全验收评价		
项目代号	JTAP0220250115	出版日期	2025年05月09日 有效期: 三年
项目类别	【石油加工业, 化学原料、化学品及医药制造业】	评价类型	竣工验收安全评价
安全评价项目简介			
单位名称	通化金通新能源有限公司金厂加油换电充电站		
基本情况	<p>建设项目名称: 通化金通新能源有限公司金厂加油换电充电站新建项目 建设项目单位: 通化金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地点: 通化市东昌区金厂大街1-1号 建设项目性质: 新建项目 本项目新建承重储罐区, 设置4座50m³内钢外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双层储罐(SF), 其中2座50m³柴油储罐, 2座50m³乙醇汽油储罐; 加油管道为双层热塑性塑料管; 新建站房一座, 建筑面积560.67m², 内含便利店、值班室、综合办公室、配电间、无明火备餐间、卫生间、车库、戊类储藏间、洗车间。新建焊接球网架结构罩棚一座, 水平投影面积534.16m², 下设置4台潜油泵加油机(2台四枪双油品潜油泵汽油加油机, 2台四枪双油品潜油泵柴油加油机)。汽油设备设有卸油和加油油气回收系统, 预留三次油气回收管线。设有紧急切断系统。 根据《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》(GB 50156-2021)第3.0.9条的规定, 对该加油站进行等级划分, 该加油站乙醇汽油和柴油的总容积(柴油罐容积折半计算)为150m³, 本站为二级加油站。 汽车换电充电服务辅助区布置在站区东侧, 利用站房与加油部分隔开, 设有1座换电站; 1台环网柜; 4台箱式变压器; 3台双枪充电桩, 6个充电位。 依据《电动汽车电池更换站设计标准》(GB/T51077-2024)第4.1.3条, 该站换电站为四级室外换电站。 依据《电动汽车充电站设计标准》(GB/T 50966-2024)第4.1.3条, 该站充电站为四级室外充电站。 该站定员6人, 其中包括主要负责人1人, 安全管理人员1人, 加油员4人。</p>		
评价范围	站址选择及站内平面布置、工艺及设施、公用工程、安全管理		
现场勘验日期	2025-03-13~2025-03-13	现场勘验工期	1天(告知书同步信息)

二、项目组成员

序号	职务分工	姓名	评价师专业	级别	资格证书号	从业登记编号
1	项目负责人	邢铁	电气自动化	一级	S011021000110201000268	012716
2	评价组成员	马良	安全评价工程	二级	S011021000110202000665	030359
3	评价组成员	朱洪梅	化学工程与工艺	一级	CAWS210000230100042	025274
4	评价组成员	刘健全	自动化	二级	CAWS210000230200064	033370
5	评价组成员	宋迪	过程装备与控制工程	一级	CAWS210000230100041	034857
6	报告编制人	马良	安全评价工程	二级	S011021000110202000665	030359
7	报告审核人	王龙	化工工艺	一级	S011021000110191000335	032494

8	过控负责人	蔡威威	建筑工程技术	三级	1500000000302981	030338
9	技术负责人	纪德香	化学工程与工艺	一级	0800000000104092	005396

三、现场勘验人员

序号	姓名	评价师专业	工作任务
1	邢铁	电气自动化	参与项目
2	马良	安全评价工程	参与项目



现场影像描述：现场图片信息：由左至右依次是评价师马良、业主、评价师邢铁

四、公开的综合信息

评价机构名称	吉林省吉泰安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	资质证书编号	APJ- (吉) -007
法定代表人	李春海	注册资金	伍佰万元整
注册地址	经开区临河街5445号圣豪汇商7层709室	固定资产	908.59万元
办公地址	长春市经开区临河街5445号圣豪汇商7层709室等	联系方式	0431-81043455
发证日期	2020-08-13	传真号码	0431-81043477
有效日期	2025-08-12	邮箱	jt81043455@126. com
评价机构简介	吉林省吉泰安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注册成立于2011年1月21日，公司现办公地址位于吉林省长春市临河街5445号，圣豪汇商709室。法定代表人李春海，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500万元，办公场所面积为1030.57平方米，固定资产908.59万元。公司现有在职职工40人。公司除从事安全评价工作外，同时开展安全技术研发、技术咨询及服务等其他安全工作。其中专职安全评价师40人（国家一级安全评价师10人，国家二级安全评价师14人，国家三级安全评价师16人）、注册安全工程师13人，均具备安全评价师资格）。具备高级工程师职称人员12人，工程师职称资格人员14人。公司现有安全评价人员的专业能力涵盖了安全工程、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、自动化、采矿、资源勘查工程、水利水电工程、过程装备与控制工程、电气工程及自动化、自动化、冶金工程、冶金物理化学、电气自动化、油气储运工程、自动控制、腐蚀与防护、油气储运工程等类别及专业。所有的安全评价人员均从事安全评价及安全生产相关工作多年，具有丰富的安全评价工作经验。公司秉承科学、严谨、客观、公正、规范、诚信的原则，贯彻“安全第一、预防为主、综合治理”的方针，认真执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等国家及地方有关法律、法规、标准、规范及吉林省应急厅和其他部门的要求，努力为吉林省企业安全生产保驾护航，努力为吉林省的安全生产工作做出更多的贡献。		

安全评价业务范围	金属、非金属矿及其他矿采选业 陆上油气管道运输业 石油加工业, 化学原料、化学品及医药制造业 金属冶炼
人员情况	技术负责人: 金属、非金属矿及其他矿采选业: 邓泽文 陆上油气管道运输业: 邢铁 石油加工业, 化学原料、化学品及医药制造业: 李春海、纪德香 金属冶炼: 王洪岩 过程控制负责人: 高睿、李翠、蔡威威、王秀梅 专职安全评价师和注册安全工程师: 一级10人、二级14人、三级16人、注册安全工程师13人 详细信息可查询中国安全生产协会 http://cydj.5anquan.com/UILogin/UserInfoSearchResult 吉林省应急管理厅公告 (2020年第29号) http://yjt.jl.gov.cn/gwtg/yjtwj/202008/t20200813_7409061.html
主要设备、设施	均按照《安全评价检测检验机构管理办法》(中华人民共和国应急管理部令第1号)进行了配备, 并通过吉林省应急管理厅的考核。
为政府、公众提供技术服务的情况	2019年5月份以来, 我公司先后为长春市应急管理局、长春市商务局、农安县工业和信息化局、长春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应急管理局、柳河县应急管理局、长春市农业农村局、榆树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长春市朝阳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、长春市城市管理局、长春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城市管理局、国家税务总局吉林省税务局、长春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汽车文化园管理局、长春汽车产业开发区应急管理局、长春市朝阳区应急管理局、安图县应急管理局、榆树市应急管理局、长春市绿园区应急管理局、公主岭市商务局、农安县水利局、白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(白城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)、公主岭市应急管理局等部门提供了政府购买安全技术服务, 同时为多家石油化工、工矿商贸等企业提供安全评价等安全技术咨询、服务。
投诉和举报方式	电话: 0431-81043455 传真: 0431-81043477 邮箱: jt81043455@126.com 联系人: 李女士
网上公开依据	1、《安全评价报告等信息网上公开管理制度》(吉林省吉泰安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) 2、《关于推行安全评价报告等信息网上公开的通知》(原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办公厅 安监总厅规划[2011]210号) 3、《应急管理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安全评价机构监管的指导意见》(应急[2023]99号)